

#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评审会

## 签到表

单位名称	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超精密运动台产品 500 台、特种电机产品 4000 台、压电致动产品 20000 台、智能传输设备 25 台生产技改项目验收		
评审会地点	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临沪大道北侧	评审时间	
人员名单			
人员名单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魏海廷	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李宇坤	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副总厂长	
胡	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副总厂长	
董	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主任	

## 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年产超精密运动台产品 500 台、特种电机产品 4000 台、压电致动产品 20000 台、智能传输设备 25 台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1 月 15 日，根据《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年产超精密运动台产品 500 台、特种电机产品 4000 台、压电致动产品 20000 台、智能传输设备 25 台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作为组长单位，组织验收监测单位（苏州华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苏州澄铭环境检测（苏州）有限公司）及二位专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苏州恒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年产超精密运动台产品 500 台、特种电机产品 4000 台、压电致动产品 20000 台、智能传输设备 25 台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意见（苏环建诺[2023]09 第 0083 号）等要求，对公司“年产超精密运动台产品 500 台、特种电机产品 4000 台、压电致动产品 20000 台、智能传输设备 25 台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经现场踏勘、审核与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年产超精密运动台产品 500 台、特种电机产品 4000 台、压电致动产品 20000 台、智能传输设备 25 台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临沪大道北侧，租赁江苏汾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芯谷产业园 2# 厂房一层和二层的现有厂房，建筑面积 4429m<sup>2</sup>，包括仓库、清洗间、净化车间和磁钢粘结区、真空灌胶区、线圈绕线区等区域，所在厂区南侧为濮家湾，北侧为上海立新电线电缆厂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东侧为万宝路，西侧为永通中策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改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C3561] 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C3562]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

建设规模和内容：项目在公司原有测试设备和切割机、印刷机、烧结炉基础上购置模拟运输振动台、直流电源、电烙铁、平面研磨抛光机、超声波清洗机、喷雾干燥机、行星球磨、抛光机、雕刻机、内电极印刷机、排胶炉、裂解炉、烧结炉、外电极印刷机、固化烘箱、真空灌胶机、喷雾干燥机等生产设备以及漏电流测试系统、寿命测试系统等测试设备。项目利用多层板和颗粒板以及木方等进行家具加工。主要生产工序为绕线、烘烤、焊接、灌胶、打磨、烧结、印刷、排胶、超声波清洗、极化、研磨抛光等

项目审批年扩建超精密运动台产品 450 台、特种电机产品 3900 台、压电致动产品 19900 台，扩建后全厂年产超精密运动台产品 500 台、特种电机产品 4000 台、压电致动产品 20000 台、智能传输设备 25 台。

定员和工作时数：本项目员工新增 87 人，全厂人数为 80 人，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250 天，年工作 2000 小时。

其他情况：公司无宿舍，无浴室、职工就餐外送。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原有年产超精密运动台产品 50 台、特种电机产品 100 台、压电致动产品 100 台、智能传输设备 25 台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完成环评审批（苏环建[2021]09 第 0059 号），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完成自主竣工环保验收。

年产超精密运动台产品 500 台、特种电机产品 4000 台、压电致动产品 20000 台、智能传输设备 25 台生产技术改造项目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取得苏州市吴江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项目备案证（吴行审备【2023】257 号）；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委托苏州恒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年产超精密运动台产品 500 台、特种电机产品 4000 台、压电致动产品 20000 台、智能传输设备 25 台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评报告表》，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取得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意见（审批文号：苏环建诺[2023]09 第 0083 号）。

项目主体工程 and 污染防治措施于 2023 年 10 月开工建设，于 2023 年 11 月 5 日-2023 年 11 月 6 日开始进行生产调试。

2023 年 10 月，公司委托苏州华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苏州澄铭环境检测（苏州）有限公司对其建成运行“年产超精密运动台产品 500 台、特种电机产品 4000 台、压电致动产品 20000 台、智能传输设备 25 台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进行验收监测，苏州华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苏州澄铭环境检测（苏州）有限公司组织专业技术人员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2023 年 11 月 8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公司根据验收检测数据报告（报告编号：HS23552（综）、CMJC202310120）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登记管理回执，登记编号：91320509MA253ERG29001X。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2.5%，用于废气处理、降噪和固体废物处理处置。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年产超精密运动台产品 500 台、特种电机产品 4000 台、压电致动产品 20000 台、智能传输设备 25 台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所涉及到的研发工序与其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的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建设单位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组织实施本项目的建设，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文件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无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公司租赁厂房厂区雨污水分流，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区域污水管网外排苏州市吴江区芦墟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尾水排入乌龟漾。

公司厂房房东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取得苏州市吴江区水务局出具的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苏吴城排字第 20230228 号）。

项目生产废水，包括纯水制备浓水、设备清洗和超声波清洗废水、切割废水，均排入企业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设备清洗，零外排。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为 3t/d，处理工艺为絮凝沉淀-过滤（砂滤）。

## （二）废气

本项目灌胶废气为管道负压收集、粘结废气为集气罩收集、印刷烘干废气为集气罩收集、排胶为管道负压收集、超声波清洗废气为集气罩收集、擦拭废气为集气罩收集、研磨环节废气为集气罩收集，以上产生的有机废气汇集后进入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尾气由 20 米高的 DA003 排气筒排放；打磨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处理，尾气通过 20 米高的 DA004 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烘烤和印刷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量较低，于车间无组织排放；烧结废气产生的颗粒物因产生量较低，于车间无组织排放；锡丝焊接环节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由焊接烟尘自动净化器进行处理后于车间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模拟运输振动台、直流电源、电烙铁、平面研磨抛光机、超声波清洗机、喷雾干燥机、行星球磨、抛光机、雕刻机、内电极印刷机、排胶炉、裂解炉、烧结炉、外电极印刷机、固化烘箱、真空灌胶机、喷雾干燥机等环节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企业通过隔声、减振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噪声可以得到一定程度的削弱，减小对周围的环境影响。

##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危险固废、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其中：

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胶、废磨削液、废银浆、废酒精棉、废包装容器、废活性炭、污泥、废机油、废酒精、废 PCB 板、污水处理产生的废砂、废滤芯、废滤袋，委托苏州巨联环保有限公司处置。以上在调试期间产生较少，尚未完成转移处置。

项目设置面积 20m<sup>2</sup>的危废仓库，位于车间东南角，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

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为一般包装废材料、废边角料、废 PE 膜、锡渣、废滤砂、废滤碳、制纯水废滤芯、废 PO 膜、金刚石粉末、废无尘布、不合格品，收集后由苏州科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收集处置；

项目设置面积 20m<sup>2</sup>的一般工业固废仓库，位于车间东南角，建设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标准》（GB 18599-2020）的要求。

项目生活垃圾委托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环境卫生管理所收集处理，日产日清。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年产超精密运动台产品 500 台、特种电机产品 4000 台、压电致动产品 20000 台、智能传输设备 25 台生产技术改造项目主体工程和各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生产负荷符合验收要求，监测结果表明：

#####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 pH、COD、SS 的浓度日均值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NH<sub>3</sub>-N、TP、TN 的浓度日均值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核算项目外排 COD、SS、NH<sub>3</sub>-N、TP、TN 的量符合环评提出的总量控制要求。

#####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 20 米高的 DA003 排气筒外排非甲烷总烃以及 20 米高的 DA004 排气筒外排颗粒物浓度和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1 排放限值；DA003 处理设施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31%、48%；DA004 处理设施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 61.7%、64%，以上主要由于处理设施进口浓度较低，处理效率未达到设计要求。核算以上外排的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的量符合环评提出的总量控制要求。

厂界无组织监控点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3 排放限值；

厂区内封边等加工车间的南侧门口外 1 米、高 1.5 米处的车间通风代表点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限值。

#####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侧、西侧、南侧、北侧厂界外 1 米处昼间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有效处置，零外排。

##### （五）其他方面

企业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的要求执行，公司在厂区污水总排口、废气处理设施出口设施采样口，在厂区污水总排口、废气处理设施和危废仓库安装符合要求的环保标志牌。

####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的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年产超精密运动台产品 500 台、特种电机产品 4000 台、压电致动产品 20000 台、智能传输设备 25 台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1、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中相关规定和要求，细化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做好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工作。

2、按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标准规范实施后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衔接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3〕154号）”的通知，建立完善危废仓库的环保工作制度，落实专职运行管理人员，填写相关运行维护记录，进一步提升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规范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定期进行应急演练，防范环境风险。

3、加强项目生产废气处理设施的收集，按照《江苏省关于深入开展涉 VOCs 治理重点工作核查的通知》（苏环办〔2022〕218 号）对处理设施进行维护，加强污染防治措施的安全风险辨识，确保污染防治措施的总体安全运行、稳定达标。

4、本次验收仅对当天现场检查情况负责，企业应继续保持和完善环保管理制度、措施，保证各治污设施正常有效运行，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见签到表。

苏州隐冠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5 日